

方金影视文化传播（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方金影视文化传播（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7-011），公司将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会议事项已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进行披露，详见《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二、新增临时提案的基本情况

2017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任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关于审议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8日收到公司股东李景阳先生（持股比例为9.34%）的《关于增加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李景阳先生提议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

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临时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李景阳持有公司 9.34%的股份，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故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提案具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调整后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情况如下：

- 1、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审议《公司聘用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在福建省建瓯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审议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审议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内容调整外，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

四、备查文件及目录

《关于增加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方金影视文化传播（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